

#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地方政府溝通說明會

## 嘉義縣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年6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30分

地點：嘉義縣社會局一樓大禮堂

主持人：林政務委員萬億、張縣長花冠（綜合座談由吳副縣長芳銘代理）

出席者：詳如簽到表

記錄：林羿廷

### 壹、中央代表及地方首長代表致詞（略）

### 貳、單位報告（略）

一、中央「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」報告案。

報告人：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謹司長立中

二、嘉義縣配合「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」執行報告案。

報告人：嘉義縣社會局楊局長健人

### 參、綜合座談（發言暨回應摘要，發言單詳參附件）

一、發言人：家扶基金會嘉義家庭扶助中心沈明彥主任（現任嘉義市社工師公會理事長）

社會問題難處理，最大原因來自服務可近性不足，社工人力短缺，導致體系整合失靈，社會安全網防護不全，建議如下：

（一）福利待遇：現行照服員及非營利幼兒園幼保員起薪為 32,000 元，政府委託方案之社工薪資也是 32,000 元；但基層員警每月加薪 1,370 元，已於 107 年 5 月底經立法院審議通過。個人支持社會安全網政策，讓常態加班且低薪過勞的社工人員，每月薪資從 4,5000 元起跳。

（二）社工安全議題：除另立專法，有關社工個人基本防護配置，建議於 1 年內完成；機構安全維護之相關設施設備，如消防安檢列為立案標準配備，3 年內以公彩基金補助完成。

（三）社工人員強制登記註冊制：參考香港立法通過「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」及

成立註冊局，全部社工人員均須註冊納管。或臺灣可規範從事社會工作前，取得社工師證照者須加入社工師公會，未考取證照之社工人員則須加入職業工會，以避免個體社工遭受職場上不平不義處境，諸如回捐、工作責任制等。

- (四) 建構未考上社工師證照，而仍在大專院校任教社工相關課程教師之輔導機制：社工專業制度的健全，須從學校老師開始做起。社工師考試錄取率過低，除考生問題外，也與學校老師相關，諸如沒有社工師執照、無實務經驗等。
- (五) 專科社工師考試宜持續推動，應試資格則建議放寬為在同一專業領域工作達 5 年或幾年以上，即取得報考資格。
- (六) 公職社工師應試資格則應更嚴謹，避免補習班訓練後考上公職，卻無法勝任職務，讓外界甚至府內資深社工人員懷疑社工師專業，並落實考核淘汰機制。對於現任稱職公職社工師，建議運用中央考核機制，讓地方政府落實升遷管道，避免人才流失。
- (七) 行政院長和衛福部部長均屬醫療體系，長照服務已漸被護理人員佔領，學校社工（學生輔導中心）也以心理師為主力，社工人員還是只能從事高風險、低薪資、時常加班的助人服務嗎？

回應：

#### 1. 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黃淑惠專門委員：

- (1) 社工流動率一直是我們在意的議題，近幾年來本部已針對社工薪資結構、人身安全、教育訓練及保護性加給，進行相關調整。社工人力流動，有些係因升遷、返鄉服務等，不過都還在社工領域打拼；針對公部門社工同仁調查，外流轉任非社工領域者約有 16%，此流動率和其他業別一般流動率相較，尚還可以接受，表示大部份社工同仁願意留在社工領域工作。

- (2) 薪資也是影響社工流動的一個因素，從去年開始，社工每月薪資已從 33,000 元調到 34,000 元，社工督導每月薪資則從 37,000 元調到 38,200 元。社會安全網補助社工人力 3,021 人，係採約聘方式進用，依聘用人員條例，約聘社工之薪點及俸點上會有些不同，一般性社工從 6 等 2 起薪，每月薪資約 36,000 多元，保護性社工從 6 等 3 起薪，每月薪資約 41,000 多元，透過不同薪資結構，反應同仁在執行業務上所具挑戰性及公權力；民間單位社工每月薪資，則依證照及學歷予以加給調整。公部門社工職級有高級社工師及社會工作專業督導，其職等可到 9 職等，和直轄市或中央科長同等，目的係希望留任對直接服務有興趣、熱忱之資深同仁，而不去影響一線同仁升遷。地方政府可在編制員額內研議調整，提供一線工作同仁升遷管道及久任誘因。
- (3) 人身安全部份，98 年開始運用公益彩券經費，補助民間單位及政府部門相關設施設備改善，包括：空間安全管理—監視錄影設備、人身安全設施設備、教育訓練、法律諮詢及心理諮商等。此經費目前持續納入公彩回饋金補助主軸，縣政府及民間單位可於 7 月 16 日前提送明年度申請計畫。
- (4) 有關註冊制，目前為止社工師法及國內專技人員還是採行考試制度。去年年底到今年年初之分區社工專業論壇中，學界及實務界均有提問註冊制及考試制度是否併行？有無社工師執照，要不要一併登記和管理？相關議題均尚在研議中。
- (5) 教考訓用為社工專業制度發展一個較系統性思維，包括社工之勞動條件、薪資結構、教育訓練、督導制度等，都須整體性規劃處理。目前社工師考試錄取率低，不單只是老師教學問題，本部已和考選部就現行考試制度進行檢討，是否可從資格認定及核心能力進行檢

核，考選部基本上也釋出善意和本部深入討論中。

- (6) 針對民間單位社工薪資回捐、社福機構薪資未全額給付或社工勞動條件違反勞動基準法等問題，本部社家署網站設有一申訴平台，建議大家可透過申訴平台發聲，反應所面臨困難和困境。

## 2. 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

- (1) 大學社工系老師應以學術研究及教學指導為主，是否須參加考試取得社工師資格，從事第一線實務工作，個人持保留態度。
- (2) 長照 2.0 係提供以社區為基礎的 ABC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，原則上還是回到 social care，並非以醫療為主，不會因院長是醫師、部長是牙醫師而改變政策方向，還是要從失能者、失智者的需求考量。
- (3) 彰化縣、嘉義縣及嘉義市之學校社工師角色功能較不被重視，彰化縣學校社工師只有 1 位，嘉義縣及嘉義市也是 1-2 位，這樣的配置不符合實際需求，台北市和高雄市比較均衡發展。此次特別要求教育部重新檢討學校輔導教師、心理師、社工師人力配置，配合整個社會趨勢，不應以供給者有什麼就提供什麼服務，而是要以學生需要什麼，來配置適當專業人力及資源。
- (4) 高教深耕是為讓大學跟社區可以做一高密度結合，大學可做為在地一個非常重要的支撐，甚至推動地方發展的力量。謝謝南華及在地其他相關學校的努力，配合衛福部所推動專案，若需要再做檢討，會一併思考讓這些經費支持地方做更有效運用。

## 二、發言人：南華大學生死系社會工作組王枝燦助理教授

- (一) 建議衛福部將大專院校列入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之公私協力合作對象。
- (二) 補助學校所辦理方案，人事費並未補助雇主負擔額及勞退提撥款項，致使承辦計畫負責人，需自行負擔上揭人事費支出，建議衛福部將雇主負擔額

及勞退提撥款納入人事費補助。

**回應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黃伶蕙科長：**

1. 首先感謝南華大學今（107）年投入脆弱家庭服務方案。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作業要點針對自籌款訂有相關規定，申請單位至少應自籌20%，政策性補助得不受自籌款20%之限制。申請專業服務費之申請單位，受僱者之勞、健保及提撥勞退準備金等費用，依該要點係由雇主負擔；地方政府委辦之方案，則由地方政府補足受僱者之勞、健保及提撥勞退準備金等費用。
2. 脆弱家庭多元服務為今（107）年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之新增補助項目，今年並未有自籌款規定，但依主計總處公告，明年需編列地方政府自籌款。建議嘉義縣社會局協助學校申請公彩盈餘補助，以增加執行方案之經費來源。

**三、發言人：嘉義縣議會蔡鼎三議員**

- （一）嘉義縣政府財政困難，社會局之社會福利業務經費，建議中央政府全額負擔，以減輕縣政府財政支出。
- （二）社會安全網計畫推動，社工人力不足為一相當嚴重問題，建議中央政府針對社工人力不足問題，擬定相關因應政策。

**回應：行政院林萬億政務委員：**

謝謝議員提醒，關於經費補助、社工人力等問題，將提供中央相關部會參考，並配合本計畫滾動修正時，提出檢討。

**四、發言人：自由工作者王淳曄社工師**

- （一）社會安全網第一步廣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，乃以警分局數為建置標準，採管轄區域範圍與人口數為設置基準，而非以案件量，此乃預防性工作推展之正確做法，既然叫社會安全網，就是「寧可備而不用，也不要時無兵可用」，就像某個鄉鎮如果一整年都沒發生火災，隔年可以裁減甚至裁撤

消防分隊嗎？建議社會安全網上路後的督考評鑑機制，能夠擺脫用數字績效來評估成效，甚至因此刪減補助與人力。

(二) 社會安全網實施同時，亦請中央主管機關正視與探究專業限制的問題，每個專業皆有其力有未逮之處，醫師無法保證治好所有病人，律師無法保證打贏每個官司，我們歡欣也企盼社會安全網的到來，能夠撈住每個脆弱家庭、危機家庭。但專業有其限制，並非投入資源人力夠多、人員夠專業就能杜絕一切憾事。盼社會安全網能夠比照兒少保護，引入 SDM，也引入、研發具有科學實證的工具與指標，讓社會安全網內各網絡專業人員能夠有所依循，亦有助於責任釐清，倘每個環節皆依流程與標準施作，仍發生憾事，此乃專業之限制，當然我們可以再努力提升網絡合作與專業能力，但對事件之究責應回到合理的檢討，因為保護性重大案件究責的無限上綱，正是折損及造成保護性優秀人力流失的一大原因。

回應：

**1．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潘英美科長：**

(1) 社會安全網計畫策略二所訂保護性業務相關績效指標，其目標值數據，係業務單位經政策考量及分析所定。是否不要用量化數字來評核縣市執行成效，這個部分可以再來思考。

(2) 有關建議比照兒保案件 SDM，開發評估工具及標準作業流程，其實成保案件安全評估，已有親密關係 TIPVDA 量表及非親密關係 DA 量表。針對集中派案中心各類案件分級分類分流標準及流程，目前已召集 8 個縣市組成工作小組討論，待草案定案時，將邀請 22 個縣市討論。

**2．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黃伶蕙科長：**

有關工具指標研發，除保護服務方案外，社會福利中心將會朝兩個面向發展，一是在下半年啟動輔導團，由專家學者及實務工作者至

22個縣市輔導，同時搭配行動研究及工具手冊研發；另一則透過資料庫勾稽，發展模式分析，提供決策重點，比如說哪些家庭類型需要挹注更多資源，對未來工具研發及量表產出也將會有所幫助。

**五、發言人：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嘉義中心李旻珊主任**

- (一) 高風險家庭涵蓋危機家庭和脆弱家庭，若同時符合兩個條件，是否有明確指標？另危機狀況降低後，又將如何分工？
- (二) 脆弱家庭的服務期程是否拉長？因為家庭改變需要時間，但社工案件負荷量也會因此相對增加，轉介單位間的資源連結更需要整合，但嘉義縣在地民間團體很少，未來在運作上可能會影響到社會安全網順利推動。
- (三) 策略三加害人處遇，是否僅針對有聲請處遇計畫保護令者，若無聲請、途中撤回、撤銷，或裁定未核發時，又該如何提供相關協助，以達到暴力無死角目標。

**回應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黃伶蕙科長**

- 1. 只要涵蓋有高風險指標內容，建議先篩案列入保護性案件，風險降低後，再分流至脆弱家庭進行處理。
- 2. 個案服務是動態過程，中央並未訂脆弱家庭服務期程或負荷量標準，保留彈性給社工評估。後送資源不足問題，建議鼓勵申請公彩補助，發展在地化或創新型實驗方案，若地方推展成效不錯，中央將會全面性推廣。
- 3. 關於相對人服務方案，已開設男性關懷專線提供一般性諮詢服務，108年公彩回饋金公告主軸項目，並增加相對人庭前認知輔導服務方案，提供保護令、法律及兩性相處相關課程，以期減少家庭衝突發生，歡迎在地團體於7月16日前提送計畫申請補助。

**六、發言人：嘉義縣社會局會計室呂宜蓁主任**

- (一) 依中央用途別科目分類定義，人事費含保險、勞保、健保等，建議中央補

助人事費之金額應含保險費。

(二) 地方政府自籌率應以「總額」為計算標準，不需再區分細項自籌率。

(三) 專業管理費既已簡化核銷報支方式，希望核銷內容能更具彈性。

回應：

**1.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黃伶蕙科長**

(1) 社會安全網計畫所補助社工人事費，均包含勞保、健保費用。社福補助項目基準或是公彩回饋金補助主軸，因係酌予補助，故人事費非全額補助。

(2) 社家署每年均會針對社會福利補助基準及項目進行研修，若對專案計畫管理費 5% 上限規定有意見，可於 6 月底前提案，社家署將會召集 22 個縣市政府及民間單位開會討論。

**2. 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黃淑惠專門委員：**

不管是部、署或是其他行政單位都很關注核銷流程簡化，將與主計、人事單位就此議題討論。

**七、發言人：財團法人家庭扶助基金會嘉義分事務所沈明彥主任**

有關專科社工師任用資格，目前社會局社工師編制有正職、約聘、臨時約僱、臨時約用人員等類別，家扶中心則有社工員、資深社工、社工師、社工督導，政府可否將社工職系或職務加以統稱。此外，社會安全網計畫執行期間至 109 年，但社會福利係永久性，要把社工人員安頓好，讓社工人員有願景，否則臨時約僱 1、20 年，對社工也是一大打擊。

回應：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黃淑惠專門委員：

1. 專科社工師資格取得，涉及社工師制度上路後，相關子法規訂定，今明兩年先收集教考訓用專業論壇意見，未來會進行實證或資料研析。如果法規有修正可能或必要，希望大家提供相關意見。

2. 社工人員各種不同職稱問題，縣政府會比較清楚在地個別性差異。



整體性部分，公部門同仁因不同進用法規，而有不同職稱，例如：正式公務同仁係高考及格，適用公務人員任用法；約聘同仁，適用聘用人員聘用條例；約用、臨時、暫雇之計畫型人員，則適用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。本部現正多方收集資料，未來並將就社工薪資結構進行討論。

#### 八、發言人：社團法人嘉義縣志願服務協會賴仁乾總幹事

請問中央簡報所指跨部會整合分工順序為何？地方政府局處是否比照辦理？有無整合或分工之標準作業流程？

回應：

##### 1．內政部警政署侯木春副組長

社會安全網計畫強調網絡體系合作，以家暴防治為例，縣市主管機關家暴防治中心需整合轄區內警政、衛生、教育、社政、民政、戶政...等網絡單位，各單位則就業管權責提供相關服務。社會安全網另一重要工作係資訊整合，提供主責單位相關資訊轉化為後續服務。

##### 2．嘉義縣社會局楊健人局長

嘉義縣社會局跨局室整合方式，係透過召開跨局處會報，讓大家把相關意見表達出來，並由副縣長主持及綜整協調各方意見，透過意見交流落實業務執行。

#### 九、發言人：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姚淑芬副執行長

嘉義縣大阿里山區人口雖少，但考量路程距離、家庭多面向問題，服務提供常需要雙倍或3人同行，因為要有足夠社工人力，才有辦法整合性評估及處理其需求。從績效指標來看雖不划算，但如果要發揮訪視效果，就需要投注多一點社工人力。大阿里山區不只有阿里山鄉，還包含梅山、竹崎、番路等整個山區服務，希望社會安全網計畫未來檢討規劃時，在大阿里山區能注入

多一點社工人力。

**回應：行政院林萬億政務委員**

關於大阿里山區問題，剛才副縣長也有提到，確實不宜以人口數作為單一指標，尚需考慮包括：地理範圍、流動人口、地方需求...等因素，以決定配置多少資源。中央要嚴肅面對此種地方差異，要怎麼樣重新扭轉資源配置，需要有比較仔細的評估。

**十、發言人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嘉義縣支會賑濟救助組黃秋雅組長**

- (一) 本會有自辦愛心圓夢計畫，申請中央公彩回饋金補助社工人力 1 名，因現金募款不易，是否能在活動經費上給予相關補助？
- (二) 目前本會另有承辦脫貧方案業務，第一線社工員面臨操作面向不清楚的狀況，是否可辦理跨縣市或鄉鎮聯繫會報，以利執行。

**回應：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黃淑惠專門委員：**

- 1. 脫貧方案實務上依不同措施而有不同工作方式，確實需要多一些工作經驗分享；本部在今（107）年3月有辦過類似檢討會。針對此部分之疑義，如果有需要的話，可以做一些搜尋和參考。
- 2. 脫貧方案是一項新興工作計畫，在執行上尚需繼續累積經驗；待執行一段時間後將進行檢討，並將依相關需要召開檢討會議，以期能夠讓方案內容更精進。

**十一、發言人：社團法人嘉義縣精神康復之友協會陳素綢總幹事**

精神障礙者服務在社會安全網計畫中亦非常重要，協會承接公部門小作所、自立生活及家托等方案，但公部門通常只補助人事費，沒有補助勞健保費用，增加非營利事業單位許多人事成本。嘉義縣本來就是財政比較困難的縣市，縣政府雖已經補助 2,000 元，但仍顯不足，建議中央考量嘉義縣財政困境協助補助。

**回應：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黃淑惠專門委員：**

專業服務費是否應該包含僱主負擔之勞健保費，如果是法定應由政府機關執行，而以委託、採購或契約等方式辦理之委託方案，方案內應包含僱主所負擔勞健保費用；如果是非法定委託之補助方案，依現行規定係採酌予補助，不包含僱主應負擔勞健保費用。為檢討相關服務方案之補助規定，已請各地方政府盤點相關資源，作為後續相關方案或補助作業要點檢討參考。

## 十二、發言人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胡馨予課員

社會安全網策略一脫貧方案中規劃許多措施，其目標係為協助改善社會貧窮問題，但嘉義縣大埔鄉地處偏遠、交通路程遙遠、缺乏產業，偏鄉村民無法享受到同等福利，再加上教育資源貧乏與就業機會少，偏鄉貧窮問題將持續存在。

回應：

### 1．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

福利給予之計算基準，不宜侷限以人口數做為單一指標，建議未來將地理環境、流動人口、地方需求等列入資源或福利配置之指標考量，中央應考量城鄉差異周全評估。

### 2．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黃淑惠專門委員：

脫貧方案為新興方案，設計內容具多元性，本部前有召開脫貧方案研討會，研討會中提供許多脫貧方案之資料與執行參考，歡迎承辦之民間團體可與本部諮詢或索取。

## 肆、結語

### 一、嘉義縣政府吳副縣長芳銘

感謝林政務委員百忙之中率領中央部會下鄉辦理本次說明會，也感謝大家的參與，這是一場互動良好的座談，中央下鄉同時也是對地方政府激勵，讓大家可以雙向交流。綜整今天討論議題，有以下幾點建議：

- (一) 地方政府最害怕招募不到社工人力或流動率高，因為人一定會選擇從事比較輕鬆的工作，建議有些門該關是不是要稍微關起來，至少應留任服務幾年，未來若想轉職再轉職，要不然短時間內，哪個地方招考人多，人往哪邊擠，對於第一線社工人力任用會出現問題；另外還有社工人員任用資格，希望能有相關配套制度。
- (二) 社會安全網像是醫學上的預防概念，也需要各個網絡配合，進行跨域治理。下一階段，必須思考如何進行組織上整合，提升工作效率。
- (三) 中央資源分配問題，農業縣市缺乏稅收，工作推動上實在有困難，常常中央推行的政策，最後都需要地方政府買單，不是我們不願意，而是財政有其困難性。
- (四) 區域發展過度分化及城鄉發展分歧過大，若僅有單一標準，會造成實務上難以適用，建議應該要有不同層次思考。例如 7-11 門市營業，無論來客數多寡，基本辦公費都是必要支出，如果用來客數決定補助額度，偏鄉門市將無法維持基本功能。公所、戶政、派出所、衛生所的運作，也需有基本額度補助，否則將無法維持下去。
- (五) 針對不合時宜法令，建議中央研議修正，讓社會安全網機制運作更順暢。
- (六) 台灣未來人口發展趨勢，高齡化、少子化、個人戶增加、不婚等，家庭功能會逐逐式微，公共支出連帶亦會增加，這是大家必需共同意識到的問題與危機，需集思廣義共同為台灣未來做準備。
- (七) 縣政府未來將透過與中央、民間單位、學界、NPO、NGO 合作，讓制度運作更順暢，並扮演潤滑劑功能，讓政策能順利推動。

## 二、楊局長健人：

在社政領域任職這6年多來，許多民間團體都曾反應勞健保議題，嘉義縣在地團體募款不容易，理事長、理監事常自掏腰包支應，為再次突顯此問題，建議是否能由中央與地方政府各支付一半，即能馬上處理民間團體生

存問題。

**三、林政務委員萬億：**

感謝嘉義縣政府今日安排說明會，中央也會把今天大家發言內容帶回研議，

未來也請大家繼續不吝指教！

**伍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陸、散會：下午5點30分**